

证券代码：300270

证券简称：中威电子

公告编号：2018-042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 NuraLogix Corporation 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双方将根据研发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合作的具体事宜签订正式合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披义务。

2、本协议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协议履行过程中有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变化、合同方自身经营发生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使得协议履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4、本协议的签订短期不影响公司业绩，对公司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新产品研发和产业化推进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1、协议签署情况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与NuraLogix Corporation(以下简称“纽洛斯”)、杭州纽洛斯人工智能有限公司(是NuraLogix Corporation在中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纽洛斯”，与NuraLogix Corporation统称“乙方”)，就《TOI光谱光学成像技术和DeepAffex情感人工智能技术在安防领域的应用》项目(简称“合作项目”)的研究和开发达成长期合作意向，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共同促进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并于2018年10月23日在中国北京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

2、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1) NuraLogix Corporation， 2015年成立于加拿大多伦多，是一家情感人工智能创新型科技公司，集多年心理学、神经科学和人工智能的研究成果致力于人工智能在情感方面的技术开发和应用。

(2) 杭州纽洛斯人工智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时代大厦1216室

法定代表人：Marzio Paride Pozzuoli

注册资本：壹亿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2017年10月20日

营业期限：2017年10月20日至2047年10月18日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本企业自行开发的软硬件产品，计算机软硬件辅助设备及售后服务（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乙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乙方是一家情感人工智能创新型科技公司，集多年心理学、神经科学和人工智能的研究成果致力于人工智能在情感方面的技术开发和应用。血谱光学成像（TOI™）技术是乙方自主研发的一项重要技术，利用这项关键技术，纽洛斯开发出了深情智能引擎DeepAffex™和人工智能健康助手Anura™，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

4、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签署的协议为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NuraLogix Corporation

杭州纽洛斯人工智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共同促进的原则，就《TOI血谱光学成像技术和DeepAffex情感人工智能技术在安防领域的应用》项目（简称“合作项目”）的研究和开发，经友好协商，在中国北京于2018年10月23日签订本《合作框架协议》（“本《协议》”）：

（一）定义和解释

“项目”或“合作项目”指《TOI血谱光学成像技术和DeepAffex情感人工智能技术在安防领域的应用》项目。

“研究成果”指双方于合作项目过程中取得的不论以何种形式存在储存于何种载体的作品、发明、改进及技术、数据、资料、意见、发现等成果。

（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所进行的研究和产品开发须符合中国法律和伦理的规定，不得利用乙方的技术和产品从事非法的或违背伦理的活动。

(2) 对甲方参与研究的相关行业，在同等情况下，乙方将优先考虑将其相关技术提供给甲方使用。

(3) 乙方负责项目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按双方商定的时间提供相关的产品，支持甲方合作项目成果的推广应用。

(三) 收费：

在本《协议》期限内，双方的项目费用（不限于研究经费）由各方自己负责；

甲方向乙方采购DeepAffex云端深情智能引擎服务的费用应针对项目情况与乙方另外签订采购合同，并保证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

(四) 研究成果和知识产权

双方同意，在乙方和甲方之间，除非本协议另有明确约定，每一方各自保留对其独立技术和知识产权以及该方的保密信息的排它所有权和控制权。

(五) 协议期限与终止

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合法签署之日起生效，为期叁年（“协议期间”），除非本《协议》根据其规定提前解除。

(六) 管辖法及争议解决

若双方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时，首先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起诉。

(七) 其他

本协议为合作框架协议，合作项目中具体事宜需在正式合同中进一步予以明确。框架协议与正式合作合同构成不可分割的整体，作为甲乙双方合作的法律文件。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纽洛斯致力于利用神经科学、心理学、生理学和深度学习等技术进行人工智能深入研究，使人工智能既有智商又有情商，研发了世界首创的血谱光学成像技术(TOI™)，可以通过视频进行人脸血流信息提取；并创造出世界上第一个深度情感智能引擎DeepAffex™，利用机器学习将血流信息根据业务模型进行建模分析，以获取人脸深度情感信息。

中威电子与纽洛斯在此次战略合作的促进下，双方将互通有无，实现资源共享，积极开展基于情感人工智能的产品研发与行业业务拓展，共同努力为各行业客户提供专业化的产品和服务。目前双方已就心率、心理压力、血压、呼吸率等检测指标进行深入研究，并形成场景性情感分析和公共安全情感分析两大产品业务方向。其中公共安全情感分析产品可以广泛应用于机场、车站、轨道交通等涉及公共安全的安检场景；场景性情感分析产品可以分为测谎类、情绪类、健康类等指标集，可广泛应用于公检法审讯、心理咨询、养老看护等行业，人工智能与传统行业的结合有利于产业的价值提升。本次战略合作将为后续双方在国内

市场进行情感人工智能市场布局打下坚实的基础，将加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

本次合作对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等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协议双方后续具体合作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四、重大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框架性约定，是对双方合作原则性的约定，协议的后续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本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最近三年未披露框架协议。

3、本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况；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五、备查文件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纽洛斯公司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4日